

机 电 产 品 国 际 招 标

招 标 文 件

(第 二 册)

招标编号：2026-0415-xp

项目名称：上海科技大学全彩体素材料3D打印机

货物名称：全彩体素材料3D打印机

招标人名称：上海科技大学

招 标 机 构：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7

第五章 投 标 邀 请

日期：2026-7

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机构）受上海科技大学（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对下述货物和/或服务进行国际公开竞争性招标，我们竭诚欢迎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

1、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资金来源已经落实，具备了招标条件。

2、招标内容

（1）招标产品清单：

包 件 号/ No.	货物名称 Name of the goods	数量 /Quantity	简要技术规格 /Main Technical Data	备注
1	全彩体素 材料 3D 打 印机	1	1、全彩体素多材料 3D 打印系统主机： 1.1 成型要求： 精度$\leq 0.05\text{mm}$，可打印$\leq 0.3\text{mm}$ 的薄壁、圆柱，$\leq 0.5\text{mm}$ 的微孔，需提供打印样品实物及检测数据报告。 1.2 最大打印尺寸： $\geq 490\text{mm} \times 390\text{mm} \times 200\text{mm}$； 1.3 打印喷头： 不少于 8 组喷嘴，为降低因喷嘴故障引起的打印失败概率，每两组喷嘴集成为 1 个喷头。 1.4 设备具备缺料报警功能，当设备内打印材料不足时能自动报警并暂停打印，材料补足后能在未完成模型上继续打印； 2、全彩体素多材料 3D 打印系统软件 2.1 支持体素编辑打印、液体填充打印、空气填充打印和暂停添加嵌入件打印功能。 2.2 设备软件系统能支持 Solidworks、Pro-E、CAD 等三维设计软件输出的通用文件格式， 包括 STP、PRT、STL、IPT、IGS、3MF、GCVF 等，无需转换格式，避免转换格式带来的精度误差；	预算金额：人民币 4,140,000 元 招标限价：人民币 3,850,200 元

			3、智能材料柜：材料盒为密封包装，并可在打印过程中能进行热插拔更换，无需暂停打印作业。	
--	--	--	---	--

(2) 项目编号：2026-0415-xp

(3) 项目实施地点：中国上海 上海科技大学。

3、投标人资格要求：

基本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应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投标人是专业生产本次所需设备的制造商，或由制造商指定一个代理商作为本次投标的唯一授权代理。
- (3)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机型应是原产地的全新产品。
- (4)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期之前在国家商务部指定的为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活动提供公共服务和行政监督的网上平台（以下简称招标网，网址为：<http://www.chinabidding.com>）上完成有效注册；
- (5)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分包和转包。

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 □ 接受。

未领购招标文件是否可以参加投标：不可以。

4、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文件购买时间：2026年7月27日至2026年8月3日，每天（节假日除外）9:30 时至 11 时 30 分，13 时 00 分至 16: 00 时（北京时间）

招标文件发售地点：无接触报名

招标文件售价：每套售价：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获取方式：微信关注公众号“教建咨询”，项目编号：2026-0415-xp，获取采购文件，上传资料：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加盖公章和法人签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付费成功后即可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同时会快递至所提交信息中的邮寄地址。采购文件售价：500 元，售后不退。

说明：（1）首次使用本系统需先进行供应商认证。（2）主账号（法人手机号）对子账号（具体项目报名经办人手机号）的授权和公司资料更新维护请在 PC 端操作，谷歌浏览器登陆页面 <https://zb.secm.com.cn/#/s/login>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6 年 8 月 18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上海市钦江路 88 号东楼 626 室 A01

开标地点：上海市钦江路 88 号东楼 626 室 A01

6、投标人在投标前需在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网上完成注册。评标结果将在中国国际招标网公示。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上海科技大学

招标人地址：中国上海 环科路199号

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86-21- 20685182

招标机构名称：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钦江路88号东楼六楼

邮政编码：200233

联系人：沈娴钰

电话/Tel: 86-21-63820186-8112

电子信箱/ E-mail:totosaltfish@126.com

8、汇款方式

(1)帐户名：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开户银行（人民币）：交行上海物贸大厦支行

人民币帐号：310066700018010012644

(3)开户银行(美元):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SHANGHAI MUNICIPAL
BRANCH CHANGNING SUB-BRANCH (Swift Code: ICBKCNBJSHI)

(4)美元账号：1001170309148002545

第六章 投标资料表

本章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或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投标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2	招标人名称：上海科技大学 招标人地址：中国上海 环科路199号 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86-21- 20685182 招标机构名称：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钦江路88号东楼六楼 邮政编码：200233 联系人： 沈娴钰 电话/Tel: 86-21-63820186-8112 电子信箱/ E-mail: totosaltfish@126.com
1.3	本招标项目的名称为上海科技大学全彩体素材料 3D 打印机。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包件，各包件编号及货物名称分别为： 包件 1：全彩体素材料 3D 打印机 评标委员会将以包件为单位进行评标；招标人将以包件为单位进行授标。 本次招标的资金性质为： 本次招标为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凡招标文件未作规定之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实施办法（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商务部令〔2014〕第1号）规定进行操作。
6.1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要求澄清，请在2026年8月4日 12 时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发给招标机构，E-mail至： <u>totosaltfish@126.com</u>。
8.1	投标语言：中文 或 中文和英文（当两种语言之间存在不一致时，以中文为准）。

	本次招标评标报告语言：中文				
10.3	备选方案：■不允许 / 允许。				
11.2	报价缺漏项范围或比重：投标人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含删除报价项、漏报或报零） 如有缺漏项，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报明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但在评标时将把其他有效标中的该项最高报价计入该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之中。投标人因报价缺漏项所导致的最大允许加价幅度为其经核准的投标价格（系指对可能存在的算术计算错误、折扣或涨价声明以及暂估价和暂列金额进行了纠正、考虑和扣除之后的投标价格，下同）的百分之十（10%），超过这一比例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直接作否决处理。				
11.5	☐ 本次招标不设最高投标限价。 ☒ 设最高投标限价，本次招标的最高投标限价为： <table border="1" data-bbox="475 902 1316 1048"> <thead> <tr> <th>包件名称</th><th>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th></tr> </thead> <tbody> <tr> <td>包件 1：全彩体素材料 3D 打印机</td><td>3,850,200</td></tr> </tbody> </table> 当各包件投标价格（当招标文件规定有暂定金额时，投标总价中应当包含此暂定金额）超过相应包件的最高投标限价时，将对其该包件投标直接作否决处理。 （如投标报价由多种货币构成，评标委员会将以首次招标公告发布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报价外币相对于人民币的现汇卖出价计算。）	包件名称	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包件 1：全彩体素材料 3D 打印机	3,850,200
包件名称	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包件 1：全彩体素材料 3D 打印机	3,850,200				
11.6.1	从境内供货的投标报价方式：货到项目现场价 （除另有说明外，本招标文件中提及的“境内”均应理解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境外”均应理解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 是否要报境内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是 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货物运抵项目现场前发生的仓储费、装卸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提供合同专用条款第16.1条所规定的全部伴随服务的费用，该费用计入各包件的投标总价。				
11.6.2	从境外供货的投标报价方式：CIP 上海科技大学 相关费用：报内陆运输费、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和伴随服务的有关费用。 （1）投标人应充分了解《关于“十四五”期间进口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教学用品免税清单（第一批）的通知》（财关税〔2021〕44号）的相关内容（以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发布的最新有效公告为准），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所投产品的 HS Code 及适用的税则和税率。 （2）对于被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发布公告列入加征关税商品清单的原产于美国的相关				

	货物，其报关产生的税费由中标人承担，并计入各包件的投标总价。参照：“税委会公告〔2018〕5号”、“税委会公告〔2018〕6号”、“税委会公告〔2018〕7号”、“税委会公告〔2018〕8号”，加征关税的商品清单及税率以国务院税则委员会发布的最新有效公告为准。 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货物运抵项目现场前发生的仓储费、装卸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提供合同专用条款第16.1条所规定的全部伴随服务的费用，该费用计入各包件的投标总价。
11.9	投标报价性质：投标人如果中标，其各包件经核准的投标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1	投标货币（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人民币。投标人如果中标，此投标货币即为合同项下的支付货币。
12.2	投标货币（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人民币、美元或其他可在中国境内银行自由兑换的外币。投标人如果中标，此投标货币即为合同项下的支付货币。
13.1	本次招标 ☐ 允许 ☒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如允许联合体投标，《共同投标协议》的参考格式见本章附件。
13.3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及其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1）投标人应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投标人是专业生产本次所需设备的制造商，或由制造商指定一个代理商作为本次投标的唯一授权代理。 （3）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机型应是原产地的全新产品。 （4）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期之前在国家商务部指定的为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活动提供公共服务和行政监督的网上平台（以下简称招标网，网址为：http://www.chinabidding.com）上完成有效注册； （5）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分包和转包。
14.3	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清单： 货物正常使用和维护保养所需的专用工具以及货物通过性能检验和验收，且正式投入使用后的质保期内所需的备品、备件。相关费用应分别填入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3所示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栏内，并计入各包件的投标总价。

	对重要技术要求允许的其它形式的技术支持资料： 见本资料表第26.4.8条第（2）款。 （本招标文件的提及有重要技术要求是指技术规格中加注星号（“*”）的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下同。）
15.1	是否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及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见《投标保证金提交与退还操作须知》（本章附件）。
15.3	（1）投标保证金可用投标货币或人民币。 （2）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见《投标保证金提交与退还操作须知》（本章附件）。
15.6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及利息
15.7	见《投标保证金提交与退还操作须知》（本章附件）。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应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内保持有效。
17.1	投标文件的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u>4</u> 份。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文件全部内容的电子文档 <u>1</u> 份（其中：制造商资格声明、制造商授权函、分项报价表须为单独的扫描件），并密封在投标文件的正本内。
17.2	除没有修改过的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外，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或首字母签字。
18.1	投标文件拒收条件：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外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机构将不予受理（如果仅单独提交的投标声明未按规定密封，则只拒收投标声明，原投标文件仍将受理；内层密封情况不作为判定拒收的条件）。
18.2	1) 递交的地址：上海市钦江路88号东楼626室会议室A01
18.2	2) 在投标文件的外层信息上应清晰地注明： （填入招标项目名称） 的投标文件，招标编号 （填入招标编号） ， 在 （填入投标截止日期及时间） （北京时间）前不得开启。
19.1	投标截止日期： <u>2026-8-18</u> 投标截止时间： <u>14:00</u>（北京时间）。
22.1	开标日期： <u>2026-8-18</u> 开标时间： <u>14:00</u>（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上海市钦江路88号东楼626室A01会议室

23.1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25.1	评标货币换算： 本次招标的评标货币为美元，如投标报价由多种货币构成，评标委员会将以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报价货币相对于美元的现汇卖出价进行投标货币对评标货币的转换以计算评标价格。
26.2	4) 计算关境内产品和投标截止时间前已经进口产品的偏离加价时，应扣除投标报价中的相关税费。 如投标文件中没有单独列出 相关税费 的，按投标总价计算。
26.4	根据本须知第26.3条的规定，对本投标资料表中选定的 <u>1~8</u> 评标因素，采用量化方法调整评标价格。
26.4.1	货物进关后运抵指定地点的内陆运输、保险及其它伴随服务： 见第八章“技术规格”要求
26.4.2	交货期的偏离： 交货期见第八章“技术规格”要求。要求在交货期内完成系统的供货、安装、调试、试车、性能检验及验收准备工作，具备提交买方验收的条件。如不符合上述要求，则以投标文件进度安排中具备验收条件的时间节点为准，每延期一周评标价格将在经核准的投标价格的基础上上调百分之零点五（0.5%）。
26.4.3	付款条件的偏离： 所选方案：方案1) 投标人应首先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付款条件和方式进行报价，同时允许投标人提出一个付款偏离计划，但应申明其投标报价所对应的付款条件和方式仍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付款条件和方式，并申明采用投标人提出的付款偏离计划后其投标总价可降低多少以及具体的降价环节或方式。在评标时仍将按付款条件和方式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报价为基础，但中标后招标人可以考虑接受中标人此前提出的付款偏离计划，并相应降低合同价格，也可以不考虑中标人此前提出的付款偏离计划。 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付款条件或方式进行报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凡是未申明投标报价所对应的付款条件和方式的，将一律视为该报价所对应的付款条件和方式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26.4.4	零部件和备品、备件的费用： 所选方案：方案1)

	投标人应按本资料表第14.3条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报明货物通过性能检验和验收，且正式投入使用后的质保期内所需的备品、备件，这部分备品、备件的价格应填入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3所示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备品备件”栏内，并计入各包件的投标总价。
26.4.5	中国关境内的备件供应和售后服务设施： 投标人在中国关境内应有维修服务设施和零部件库存，如没有，应提出相应的售后服务方案及费用，评标时计入评标价中。否则其评标价格将增加投标总价的<u>1</u>%。
26.4.6	投标设备的预计运行和维护费用： 不适用。
26.4.7	设备性能和生产率： 所选方案：方案1)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加注星号（“*”）的条款、参数、指标或要求（以下简称“技术要求”）均为主要技术要求；本资料表第26.4.8条第（1）款所列明的各项商务要求均为主要商务要求，如果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或者投标人承诺的相关条件不满足此类要求，其相应包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所有未加注星号（“*”）的要求均为一般技术要求，如果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满足此类要求，则每有一项不符合，评标价格将在对应设备经核准的投标价格基础上上浮百分之一（1%）（本资料表或技术规格中特别标明调价比例的，从其规定）。招标文件其他各章中除本资料表第26.4.8条第（1）款所列要求之外的商务要求均为一般商务要求，如果投标人承诺的相关条件不满足此类要求，则每有一项不符合，评标价格将在对应包件经核准的投标价格基础上上浮百分之一（1%）（本资料表中特别标明调价比例的，从其规定）。 未加注星号（“*”）的一般技术要求负偏离的项数累计不得超过5项（含5项），否则其相应包件的投标也将被否决。
26.4.8	其它额外评标因素和标准： 除本资料表第10.3条、第26.4.1～26.4.7条以及本资料表“适用于本次招标的额外增加的变动”部分所明确的将导致投标文件被否决的判定条件及标准外，在此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中所规定的将导致投标文件被否决的其他判定条件及标准一并汇总、说明如下： （1）主要商务要求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必须对本款所列的主要商务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如评标委员会

	在商务评议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投标货物制造商或投标文件存在下列任一情况，其投标将被否决： (a) 投标人或其制造商与招标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b) 投标人参与项目前期咨询或招标文件编制的； (c) 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格式：见附件） (d)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e)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当招标文件规定了最高投标限价或最高投标限价的计算方法）； (f) 投标人身份不合格（包括境外投标人不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正常贸易国或地区；投标人或制造商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咨询的相关咨询机构有任何关联；在法律上和财务上不独立、不是合法运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g) 未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1填写和提交“投标书”； (h) 未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2填写和提交“开标一览表”； (i) 未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3填写和提交“投标分项报价表”； (j) 投标有效期不足； (k)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的币种不符合要求、未提交正本投标保函、投标保函的有效期不足、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或者投标保函的开具银行或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第15.1条和15.3条以及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7的规定； (l) 投标文件无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字人无单位负责人的有效授权书（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8）； (m)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署（包括逐页小签）； (n) 投标人（对允许联合体投标的项目，适用于联合体的各成员）或制造商的资格或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i) 资格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9-1）； (ii) 制造商资格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9-2）； (iii) 贸易公司（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9-3，制造商直接投标时无需填写和提交该资格声明）； (iv)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9-4，制造商直接投标时无需
--	---

	填写和提交该授权函，贸易公司（作为代理）投标时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货物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v）证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IV-9-5）； （vi）银行资信证明（银行开具日期应在开标日前三个月之内）； （vii）其他资格证明材料（见本资料表第13.3条）； （o）投标人的经营范围与其投标不相适应； （p）除本资料表第11.53条明确允许外，在投标文件中包含备选方案或价格调整要求； （q）承诺的仲裁机构、规则或地点与招标文件合同通用条款第32.2条不符； （r）承诺的适用法律与招标文件合同通用条款第34条不符； （s）投标人不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报价计算错误所作的更正； （t）投标报价的币种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或者所采用的报价方式将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按既定规则计算出其评标价格； （u）因报价缺漏项所导致的评标价格加价幅度超过了最大允许比例； （v）在投标截止期前未在招标网（网址为：http://www.chinabidding.com）上完成有效注册； （w）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投标文件被否决的情况。 （2）技术标书的编制要求 对于技术规格中加注星号（“*”）的主要技术要求，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必须作出明确、具体的响应性说明（包括可能存在的正、负偏离情况），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资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上述技术支持资料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如通过3C认证的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为准，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与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不一致，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非通用的设备，投标人也可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有用户代表签名）作为技术支持资料。上述技术支持资料只能用于印证投标人自称符合而实际不符合的情形，不能用于相反的印证。 如评标委员会在技术评议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存在下列任一情况，其投标将被否决： （a）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加注星号（“*”）的主要技术要求（若有时），或加注星号（“*”）的主要技术要求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资料支持的；
--	---

	(b)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技术要求超出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多项数或累计的(若有时)； (c)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情况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d) 投标人复制或照搬招标文件技术规格的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一部分的； (e)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规定的其他可判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情况。
26.5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u>1-3</u>。
27	综合评价：不适用
31.3	中标人确定方法： 招标人将确定各包件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相应包件的中标人。
36.1	招标服务费：本次招标的招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各包件的支付标准以中标通知书中列明的中标金额为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和《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2003]857号）所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32% 计算收取；支付时间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向招标机构支付招标服务费，招标机构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适用于本次招标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可能有的图样、图片和光盘等），如果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发现存在缺页、印刷不清楚或对其中内容不理解而未向招标机构提出，由此导致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其责任应由投标人自负。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2) 除本资料表第26.4.3条选择方案1) 时所允许提交的付款偏离计划外，招标人将不接受投标人的提出的选择性报价或者带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如有发生时，其投标将被否决。 (3) 如果提交有效标的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或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16.2条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若在开标前招标机构已通过规定的报备程序选择并实施了两家开标，则上述规定中的两处“三家”均改为“两家”），招标人有权根据评标委员会的建议选择重新招标。 (4) 当至规定的投标截止期时，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或者至规定的招标文件出售截止日时，实际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或者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	

以书面方式确认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招标人和招标机构将按有关规定重新招标（新的投标截止期见招标机构在招标网上发布的公告），但已经在原投标截止期前提交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收回投标文件，由招标机构工作人员在投标文件的外包装上加贴封条，且所有加贴的封条均应由各家已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代表签名（如有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首次开标会，则视为已在加贴的封条上签名），随后投标文件由招标机构负责保管，并保证投标文件处于密封完好状态。至新的投标截止期时，首先由之前已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代表检查和确认所有加贴封条的完好情况，然后再进入后续开标程序。

（5）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分项报价的规定格式填报所有分项报价。

（6）投标人在其供货清单中如有超出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部件、配件、装置、设备或软件，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在计算评标价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投标人在其“投标书”和“开标一览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申明，且在唱标时和开标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7）投标人不得将可能影响投标产品主要功能或性能的标准配件或随机备品、备件列为选购件，否则将不予认同，在评标时仍将把这部分价格计入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之中。

（8）投标人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含漏报或报零）。如有缺漏项，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报明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但在评标时将把其他有效标中的该项最高报价计入该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之中。投标人因报价缺漏项所导致的最大允许加价幅度为其经核准的投标价格的百分之十（10%），超过这一比例时，将对其投标作否决处理。

（9）当投标人对其源自中国境内的供货在“境内供货分项报价表”的表下注释中明确说明了其拟投境内产品需缴纳的增值税（或增值税占比）时，在计算技术偏离的调整和（或）商务偏离的偏差折价时将从对应产品报价和（或）投标总价中剔除相关税费，否则在计算上述调整和（或）偏差折价时将以原报价为准。

（10）凡是投标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中予以反映，否则在中标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标时，如果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则将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估。

（11）当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某项主要商务或技术要求时，评标委员会在不影响评标公正性的前提下，可以选择统一放宽该项要求。

（12）为了开标和评标方便，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技术分册和商务分册分开装订。对选投标多

个包件（如适用）的投标人，各包件投标文件商务分册中的共性内容可以合并编制和装订，但各包件的技术分册以及商务分册中的投标报价（含分项报价）及其他非共性内容仍应分开编制和装订。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因未按上述要求进行编制和装订，对由此而导致的其不具备开标条件的部分包件的投标报价及相关信息的提前启封或泄露，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13）如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再提出修改其投标文件或承诺（包括在其填报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之外，另行提出对招标文件的负偏离要求），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评标委员会的推荐顺序选择下一家中标候选人中标，或者选择重新招标。此时，原中标人将被视为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4）对境外投标人通过境内无外贸进出口权（自营进出口权不算）的代理公司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况，此类代理公司在投标时须提供境外投标人出具的“投标代理委托书”，在这种情况下，实际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出具“投标代理委托书”的境外投标人。如果上述境内的投标代理方在投标时未出具“投标代理委托书”，则投标主体将被视为该境内投标人，一旦中标将不能凭本次招标的中标结果直接办理相关设备的进口证明。

（15）如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包括装置、设备、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中部分从境外供货，部分从境内供货，且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又附有报价变更声明（包括以百分比或定额形式声明的折扣或涨价），则应同时声明具体的报价变更方式和变更环节，否则在评标以及中标后的合同签署和执行过程中将一律按所有相关报价分项均作同比例变更的方式来加以考虑（但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暂定金或指定金除外）。

*（16）凡投标人用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等单独关境地区）制造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尚未完成进口清关手续的产品参与投标的，必须保证中标后能作为合同卖方自身直接与招标人委托的外贸代理公司完成外贸合同的签订，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投标人曾作为卖方(THE SELLER)的外贸合同、信用证等）

附件1

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V2.2

1、接收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 (1) 帐户名（人民币）：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2) 开户银行：工行中山广场支行
- (3) 帐号（人民币）：1001170319006748261

(1) 开户银行（美元）：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SHANGHAI MUNICIPAL BRANCH
CHANGNING SUB-BRANCH (Swift Code: ICBKCNBJSHI)

- (2) 账号（美元）：1001170309148002545

2、投标保证金咨询

- (1) 地点：中国上海钦江路 88 号东楼 626 室前台处
- (2) 时间：中国境内每个法定工作日的正常工作时间（北京时间 9:30 时～11:30 时和 13:30 时～16:30 时）
- (3) 联系人：张老师，联系电话：63820186*8011

3、投标保证金编号及金额

- (1) 本项目保证金编号:2026-0415-xp
- (2) 本投标保证金：7.7 万元

4、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一) 提交方式为支票、银行本票、银行汇票、贷记凭证、电汇、网上支付、银行保函。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本须知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提交保证金的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编号”；

2、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应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本须知的规定。

3、投标保证金的付款人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得委托分支机构代为提交。

4、投标人必须按照本须知要求金额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不得超额提交，更不得提供虚假、无效的票函。

5、投标人不得使用经过背书转让的支票、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提交投标保证金。

6、当投标人用银行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银行保函的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保函的格式应采用附件二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投标人应在开标时携带，否则按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要求处理，银行保函采用示范样式(详见附件)。

7、当采用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期的 3 个工作日之前，投标人代表携带支票，到本须知第 3 条的指定地点办理投标保证金提交手续；在办理过程中，投标人代表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和投标保证金金额等信息。

8、中国境外（含中国台湾、香港和澳门地区，下同）的投标人也可以授权中国境内的某单位采

用本须知所列形式代替其提交投标保证金；或者通过一家在中国境内的银行直接开具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当采用前一种方式提交时，投标人应在开标时携带授权书原件，否则按未实质性响应标书要求处理。格式如本须知附件一所示的授权书。（仅适用于境外投标人）

5、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中标人：在评审结果公示后，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缴纳中标服务费（如有）后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招标人在与中标人签订中标合同后，且在未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时退还：

中标人登录“教建咨询”微信公众号上传中标人与招标人签署的加盖中标人公章（红章）的合同扫描件后向原账户退还。

(2) 未中标人：招标人最迟将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在未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时向原账户退还。

(3) 对采用网上转账、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在退还的同时还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向投标人支付投标保证金利息。对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只退还保函正本，不支付投标保证金利息。

6、其他

(1) 本须知如被具体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所引用，即成为该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对于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投标保证金未及时到账等情况，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 当投标人选投一个招标项目的多个包件或标段时，须用附表方式注明每个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如投标人未具体注明其所投各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且合计的保证金额又不足时，评标委员将按其所投全部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均不符合要求来处理。

(4)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发生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附件一：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授权函

（填入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授权人”）授权 （填入被授权单位名称）（以下简称“被授权人”）代表本方提交 （填入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本授权书下被授权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等同于授权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所有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投标保证金提交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均照样适用，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不会就此提出任何异议。

本授权书在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包括授权人同意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始终有效。

授权人： （填入投标人名称）

授权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签署投标文件的代表签名：

被授权人： （被授权人加盖公章）

附件二：

投标保函（银行保函）格式

鉴于_____ [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递交了_____ [合同名称]的投标书（以下简称“投标书”）。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 [注册办公地点]注册经营的_____ [银行名称]（以下称“本行”）在此承担向_____ [招标代理名称]（以下称“招标代理”）支付总金额人民币_____ 元的责任，本行及本行的继承人和受让人均承担此责任。

本行以公章签发本保函的日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担保义务的条件是：

1. 如果提交投标书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书；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a）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

（b）提交履约保证金（若有）；或

（c）未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30 天内或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支付中标服务费。

如果招标代理在书面要求中指明由于发生了上述条件内的任一情况而应该支付给招标代理的数额，则本行接到招标代理的第一次书面要求就支付上述数额之内的任何金额，并不需要招标代理证实他的要求。

本保函在与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行不要求得到延长有效期的通知，但任何索款要求应在上述期限内送到本行。

银行授权代表：（签字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证人：（签字盖公章）

地址：_____

不存在与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
控股、管理关系承诺

上海科技大学：

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校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招标活动，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合同专用条款

本章《合同专用条款》是对第二章《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合同专用条款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买方名称：上海科技大学
	卖方名称（中标人）：
	项目现场名称/地址：
7.1	履约保证金：不适用。
11	目的地：上海科技大学
16.1	本合同项下卖方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服务，详见第八章“技术规格”要求
17.2	要求提供的备件：详见第八章“技术规格”
18.2	质量保证期：详见第八章“技术规格”
18.4	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货物或部件的响应时间：详见第八章“技术规格”
20	付款方法和条件：详见第八章“技术规格”
32.2	仲裁的地点和仲裁的官方语言： 仲裁应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上海分会按其仲裁规则和程序在上海进行，仲裁的官方语言应为中文。
35.1	卖方通知送达地址：上海科技大学或买方指定地点
36.2	税和关税： 互惠协议的名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待定）政府关于所得税和财产税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
适用于本合同资料表的额外增加的变动：不适用	

第八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一、概况

设备主要用途：全彩体素材料 3D 打印机主要通过控制打印参数可以控制材料的打印，实现对于不同形状、不同材料的精确控制，用于高精度、多材料、全彩三维物理原型的快速制造，在光场成像系统硬件验证、高写实体素打印算法验证、虚拟现实设备原型开发及智能医疗模型制作等方面发挥着关键功能。设备主要包含以下部分：1、多材料光固化喷射打印系统及软件，2、智能材料管理与供料系统，支持多材料自动切换和低料位预警，保障多材质一体化成型。

二、设备要求和技术规格

1、设备配置清单：全彩体素多材料 3D 打印机设备一套，详细配置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1	全彩体素多材料 3D 打印系统主机	1 套
2	全彩体素多材料 3D 打印系统软件	1 个
3	智能材料柜	1 台

2、工作条件：

常规实验室环境下使用，工作室恒温要求：温度 18-25℃，相对湿度 30-70%

电源要求：100 - 120 VAC、50 - 60 Hz、13.5 A、单相

220-240 VAC、50 - 60 Hz、7 A、单相

3、主要技术参数：

3.1 全彩体素多材料 3D 打印系统主机

1、采用喷射光固化技术实现全彩色 3D 打印

2、可制作柔性零件

3、模型材料：至少包含透明材料、半透明材料、三原色材料；其中透明样件透光率 $\geq 85\%$ ，样件泛黄指数 ≤ 1.3 ，需提供样件检测数据报告和打印样品；

*4、成型要求：精度 $\leq 0.05\text{mm}$ ，可打印 $\leq 0.3\text{mm}$ 的薄壁、圆柱， $\leq 0.5\text{mm}$ 的微孔，需提供打印样品实物及检测数据报告。

5、全彩设备需得到符合国际通用性的色彩匹配系统认证

6、支撑材料：至少支持可溶于碱性溶液和水枪冲洗的两种支撑材料；

7、分层厚度：最薄 $\leq 14\ \mu\text{m}$ ；

*8、最大打印尺寸： $\geq 490\text{mm} \times 390\text{mm} \times 200\text{mm}$ ；

9、可同时打印的材料种类 ≥ 7 种；

10、可打印生物相容性材料，并提供生物相容性证明材料。

11、支撑材料：无毒凝胶体树脂材料，可通过水枪冲洗轻松除去，也可在弱碱水里浸泡自动去除支撑材料

*12、打印喷头：不少于8组喷嘴，为降低因喷嘴故障引起的打印失败概率，每两组喷嘴集成为1个喷头。

13、法规符合性：CE、EAC

14、设备内置计算机系统

*15、设备具备缺料报警功能，当设备内打印材料不足时能自动报警并暂停打印，材料补足后能在未完成模型上继续打印；

16、设备具备可视化窗口，可实现观测机器运行情况和模型打印情况；

3.2 全彩体素多材料 3D 打印系统软件

*1、支持体素编辑打印、液体填充打印、空气填充打印和暂停添加嵌入件打印功能。

2、软件配套提供快速模型切片模块，实现自动分层、实时自动生成支撑结构、管理打印序列、管理模型表面颜色分配；

3、软件可记录设备的工作状态、剩余材料、历史任务记录、故障信息；

4、切片软件具有自动修复打印数据功能，例如反转面片、自相交、开口面；

*5、设备软件系统能支持 Solidworks、Pro-E、CAD 等三维设计软件输出的通用文件格式，包括 STP、PRT、STL、IPT、IGS、3MF、GCVF 等，无需转换格式，避免转换格式带来的精度误差；

6、系统连接互联网后，提供手机访问客户端授权，通过手机 app 可远程查看打印机工作状态；

7、断电续打：要求打印机在不借助外部电池的情况下，停电时设备自动保存打印数据，通电后可在未完成的模型上继续打印。

3.3 智能材料柜

1、材料加载能力：配置专用独立材料柜，材料柜容纳不少于 15 个材料通道，每个材料通道加载材料重量不低于 4kg，可同时装载不少于 8 组材料；

*2. 材料盒为密封包装，并可在打印过程中能进行热插拔更换，无需暂停打印作业。

4、技术服务

（1）为方便买方设备的正常接收及顺利开展安装前期准备工作，中标人须配合用户提供安装条件，电气要求等。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协助进行安装前的准备工作，提供相关的布局图和设计要

求。

（2）仪器到达用户使用现场后，由仪器供应商派出工程师与用户共同开箱清点验收后免费安装、调试。

（3）中标人须为本项目配备专业的设备安装团队，安装人员须经安全培训，严格按照安全

规定及安全措施作业，如非校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由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4）在仪器安装完成后，由仪器供应商派专业工程师对使用人员免费进行现场技术培训至少两天。包括仪器基本技术原理和结构介绍、仪器操作方法、软硬件故障排除、仪器日常保养维护程序、安全操作等内容，确保操作人员掌握仪器的使用和维护技能。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双方协商时间，在用户所在地进行多次免费现场技术培训，参加培训的人员数量由用户自行确定。

（5）仪器最终验收合格后提供整机 36 个月质保，响应时间为接到报修后 8 小时以内，并在 2 工

作日内到设备使用现场进行维修工作。

（6）在保修期内免收上门服务费，另购配件需提供折扣。在维修过程中，若因特殊原因严重

延误维修时间，仪器供应商必须提前说明，并相应延长保修期。

（7）保修期后，用户可采用随报随修或订立保修合同的方式进行维修服务。如果仪器出现故障

需要更换配件，乙方提供优惠的配件价格，并只收取配件费用，不收取任何其他服务费用。经维

修后对同一故障部位及配件实行保修。

（8）在硬件条件支持的条件下，软件终身免费升级。提供一次免费移机服务，包括拆装、运输

及调试。

（9）供应商应具有正规注册的办事处、维修站，零备件库等。制造商或者代理商在应有专门负

责的经验丰富的维修工程师和技术应用支持工程师，并能接到报修后 8 小时以内提供响应，并在

2 个工作日内到设备使用现场提供服务，保证仪器的正常使用和技术咨询。

5. 验收标准

在用户和仪器设备技术人员双方确认仪器设备的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要求且运行正常后方可对仪器设备进行验收。

三、商务部分

1. 商务要求

报价方式：CIP 上海科技大学。

交货期：收到信用证后 90 天内。

付款方式：100% L/C（90%凭货物发运单据议付，10%验收合格后）。

承诺函

我公司_____对上海科技大学采购的全彩体素材料 3D 打印机，作出以下承诺：

此次提供的全彩体素材料 3D 打印机为全新原装货物。

● 安装验收：

1.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用户发出提供场地准备和安装要求的通知，并由工程师至现场免费指导，确保场地符合安装要求。
2. 发货前向用户及用户指定外贸公司提供详细的设备供货清单，对合同所包含的所有货物是否包含属于危险品、或需冷藏冷冻，以及是否将进入中国海关危险品仓库或冷藏冷冻品仓库、及是否需用危险品或冷藏车、防震车等专用车辆进行运输作出特别说明及指示，并随设备提供全套、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仪器说明书、操作手册、电路总框图。当货物到达用户指定的安装现场后，双方依据设备供货清单共同对设备进行开箱验收。
3. 中标人须为本项目配备专业的设备安装团队，安装人员须经安全培训，严格按照安全工作规定及安全措施作业，如非校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由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4. 在接到用户安装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响应，10个工作日内免费完成装机调试。最终验收技术指标按标书（标书编号：_____）及技术资料所述内容为准。
5. 仪器安装调试验收完成以后，由仪器供应商负责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到用户所在地进行现场集中技术培训，确保操作人员掌握仪器的使用和维护技能（包括硬件和软件），培训时间和培训人数根据需要确定，培训时间不少于3天。培训资料主要包含：“现场培训教参”、“技术服务内容”、“用户培训计划”、“系统维护手册”等。
6. 集中培训以后，我公司承诺将不定期开设培训学习班，帮助用户提高仪器的操作和维护水平。同时，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双方协商时间，我公司承诺在用户所在地进行多次免费现场技术培训，参加培训的人员数量由用户自行确定。

● 保修与维修：

1. 按合同约定，自验收报告签署之日起提供整机3年的质保期，并提供终身维修。为保证设备的可靠性服务，要求提供原厂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 质保期内，非人为因素导致的仪器故障，所需要的维修费用（包括零部件费用、维修费用）均由我公司承担；如需返厂维修或现场维修期限超过20天的，则保修期顺延，所产生相关费用均由本公司承担。若维修期长于4周或在返厂修理期间，我公司另免费提供用户实验场所及同型号仪器进行实验。
3. 我公司承诺在质保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都是其货物生产厂家原产或经认可的；在质保期内，我公司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投标货物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且在质保期满后，对因投标货物

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责任。

4. 质保期满前1个月，免费对仪器进行全面的检测、保养和维护，同时出具仪器各项性能测试报告，并提出相应的使用建议，确保仪器在质保期外能够更好地运行。
 5. 质保期后，如机器发生故障，我公司承诺向用户提供优质快速有保障的免费维修服务，只收取优惠的零配件费用，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所有的替代零配件保证是厂家认可并全新未经使用的。
 6. 如因用户客观原因需要搬迁，我公司承诺提供一次免费拆装、搬迁、调试服务。
 7. 维修响应时间：我公司在2小时内电话响应，1个工作日内对用户的服务要求提出解决方案，如经确认有需要，技术人员将在2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在1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 其它
1. 提供终身软件免费升级。
 2. 承担货物从上海港口到用户处的国内运输费、运输保险费及吊装费。如发生到货设备运输时损坏的情况，由我公司承担损失及责任。
 3. 我公司确保所发的电源线及接口符合中国海关及商检的强制性规定。在货物运抵口岸前，提供中文的产品说明书。
 4. 我公司承诺按照招标文件（标书编号： ）的要求履行合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注：《承诺函》必须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